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12月10日，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变更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与原聘任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进行了友好协商，且征得其理解与支持。立信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以独立审计为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立信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提供的专业服务及辛勤工作表示由衷感谢。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地提供高质量审计服务。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

域，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8,000 万元。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及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天职国际及下属分所为一体化经营，一并加入全球排名前十的国际会计网络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作为其在中国地区的唯一成员所。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以下简称“深圳分所”）具体承办。深圳分所于 2005 年成立，负责人为屈先富。深圳分所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核大厦 968、958。深圳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55 人、注册会计师 1,212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700 人。

3、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9.97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4.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45 亿元。2019 年承接审计公司家数超过 7,200 家，其中承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58 家。天职国际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天职国际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屈先富，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和新三板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以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子涵，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

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和新三板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以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王皓东及其团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皓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挂牌公司以及 IPO 申报，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1)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天职国际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2)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屈先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子涵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天职国际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天职国际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是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的员工经验、级别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将按照股东大会授权，根据 2020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具体费用。本次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180 万元。

三、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职国际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并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本次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180 万元。

4、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变更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5、公司变更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